

**110 學年度新竹市因應「嚴重特殊傳染性肺炎」辦理高級中等以下學校
居家線上學習申請 4G 分享器申請書**

家長填寫

申請人 (學生)姓名		學校	
法定代理人(監護人)		班級	
關係		學號	
居家住址			
聯絡電話		停班日期 或居家起日	年 月 日
申請方案	借用 4G 網路分享器		

家長填寫

監護人同意書

立同意書人	身分證字號
_____	_____
為未成年人	身分證字號
_____	_____
之法定代理人，茲同意其「借用 4G 網路分享器」作為防疫停班居家線上學習使用，若不慎遺失及損壞，願負連帶賠償責任。	
法定代理人簽名	連絡電話
_____	_____

學校填寫

單位審核

☐ 符合經濟弱勢資格	☐ 低收入 ☐ 中低收入 ☐ 學校認定：		
☐ 資格核定不符			
學校：	核定日期： 年 月 日		
承辦人：	主管：		
☐ 借用4G網路分享器	領用日期： 年 月 日		
☐ 不借用4G網路分享器			
主管單位：	核定日期： 年 月 日		
承辦人：	主管：		

市網填寫